

花蓮縣正辦理中區段徵收地區統計表(續)

截至中華民國110年底

單位：公頃；新台幣元

面積(公頃)								有償公共設施 用地	開發總費用概算	節省政府財政負擔		
無償公共設施用地							合計			用地徵購地價	工程建設費用	
公園	綠地	兒童遊樂場	廣場	停車場	體育場所	國民學校						其他公共設施

填表

審核

業務主管人員
主辦統計人員

機關長官

中華民國111年 1月20日 14:55:30 印製

資料來源：依據本府各區段徵收區公告計畫書資料彙編。

填表說明：本表編製2份，於完成會核程序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，1份送主計處(室)，1份自存外，應由網際網路線上傳送至內政部統計資料庫。